

## 香港客族之民間信仰

蕭國健教授

香港珠海學院中國文學系

### 前言

香港新界之居民，最早者為當地之土著（先民）<sup>1</sup>，信奉原始神靈及自然崇拜，如天神、后土、司土、后稷、盤王等。其後遷入之廣府（本地）人、客家（惠潮）人、及福佬（福建閩南人）等，在香港新界定居<sup>2</sup>，並帶來原居地之傳統神靈，定居後集體供奉祭祀。

### 土著（先民）之原始自然崇拜

土著（先民）之原始自然崇拜，今已難考，唯仍有遺蹟可尋。大嶼山石壁西部、西貢海下、大帽山（嘉道理農場內），及南丫島南部山上等地，皆有先民祭天神壇（石圓環）的遺跡。東龍島、蒲苔島、長洲東灣、西貢窖西洲及龍蝦灣、大嶼山石壁、港島石澳大浪灣及黃竹坑等地面海處，有古代石刻，觀其位置及圖形，疑為先民用以鎮壓興波作浪之海怪，收鬼神和睦、人口昌旺之意<sup>3</sup>。

<sup>1</sup> 蕭國健，《香港古代史》，頁 75-77，香港：中華書局。

<sup>2</sup> 蕭國健，《香港古代史》，頁 78-83，香港：中華書局。

<sup>3</sup> 參看蕭國健與林天蔚，《香港前代史論集》，頁 62-72，台灣：商務印書館岫廬文庫。

## 民間仍存之自然崇拜

港島及新界民間仍存自然崇拜之俗，大埔九龍坑有盤王古廟，供奉盤古；大嶼山大澳路旁，有石狗與土地合祀；港島赤柱灣畔之水僊古廟，內供水僊爺爺及水僊婆婆的神位；新界鄉村之橋頭及井泉旁，亦有供奉水神或龍神<sup>4</sup>。

新界農村仍有祭祀土地或社稷（社：土地神，亦稱后土、司土。稷：農產神，后稷），神壇位於鄉村出入口，祈求出入平安神位多以三角形石塊作為標誌，俗稱土地公、伯公、社公、社伯，亦有建祠，以神像代替三角形石，名福德祠、福德宮、土地廟<sup>5</sup>。

住家門外供奉土地公，屋內供奉土地龍神，作為家宅守護之神。商人店舖門外亦供奉土地公，舖內供奉土地龍神，當作保祐買賣興隆之神（財神），農曆初二及十六祭祀，稱「造牙」，農曆二月初二為「頭牙」，十二月十六為「尾牙」<sup>6</sup>。新界地區仍存拜石之俗，大嶼山東涌石門甲村居民，於村口拜祀巨石，祈求擋煞，並保家宅平安。沙田瀝源神山（車公廟背後）、上水大嶺山（華山）及大嶼山鳳凰山上皆有求雨石，天旱時，附近村民登山求雨，此俗已流傳數百年，至今仍存。港島寶雲道及九龍慈雲山上有姻緣石及照寶石，年青男女亦多往拜祀，祈求姻緣及財富<sup>7</sup>。

新界地區位於發生意外地方路旁，常有「喃嘸阿彌陀佛」石刻，用以超度枉死亡魂。位於發生意外地方路旁或村內房屋面道路牆角處，立有「泰山石敢當」石刻，用以鎮壓該處之枉死者，防其作祟<sup>8</sup>。

<sup>4</sup> 大嶼山大澳路旁之石狗，以與土地合祀，鄉民皆不知其祭祀之由。新界鄉村之橋頭及井泉旁，所供奉之水神或龍神，鄉民亦有以之為土地祭祀。

<sup>5</sup> 蕭國健，《香港歷史與社會》，頁 48，台灣：商務印書館。

<sup>6</sup> 同註 5。

<sup>7</sup> 蕭國健，《香港前代社會》，頁 77-82，香港：中華書局。

<sup>8</sup> 蕭國健，《香港前代社會》，頁 84，香港：中華書局。

### 香港地區傳統神靈之遷入

北宋後，中原多故，中土居民相繼南遷，自西江越五嶺入遷，亦有於海路自閩入粵。明代自廣州府屬地區入遷者日眾<sup>9</sup>。唯於清初遷海期間（1661-1669），居民全遷內陸，香港地區全被棄置，展界後始被許遷回，惜遷民多有客死異鄉，或留居他地，故回遷者少，為增區內人口，政府鼓勵鄰近地區居民遷入，故有大量客家人入遷香港地區，開村立業<sup>10</sup>。

其時，區內居民多崇信道教神仙，且多道教大神乃從民間俗神轉化而成（如：觀音、龍母、玄壇），目的為借助神仙之力，駕馭自然及人事，擺脫苦困，使生活平安（如：北帝、洪聖、太歲）<sup>11</sup>，科第如意（如：文昌、魁星）<sup>12</sup>，亦有借助成仙之力，使賢者得為神仙（如：關帝、八仙）<sup>13</sup>，入遷者初居異域，生活艱苦，為其排難解紛者，遷民對之例必感恩戴德，並為之建祠崇祀（如：車公、候王、周王二公）<sup>14</sup>，此等神靈各有其侍神（如：觀音之善財、龍女；天后之千里眼、順風耳；洪聖之文丞、武尉；北帝之天聾、地啞；關帝之關平、周倉）。

<sup>9</sup> 蕭國健，《香港新界家族發展》，頁4-7，香港：顯朝書室。

<sup>10</sup> 蕭國健，《清初遷海前後香港之社會變遷》，頁105-112及170-182，台灣：商務印書館岫廬文庫。

<sup>11</sup> 有關北帝及洪聖之祭祀，詳蕭國健，《香港前代社會》，頁106-108及110-112，香港：中華書局。

<sup>12</sup> 有關文昌及魁星之祭祀，詳蕭國健，《香港的歷史與文物》，頁147，香港：明報出版社。

<sup>13</sup> 有關關帝之祭祀，詳蕭國健，《香港前代社會》，頁122-124，香港：中華書局。

<sup>14</sup> 有關候王之祭祀，詳蕭國健與林天蔚，《香港前代史論集》，頁307-313，台灣：商務印書館岫廬文庫。

## 香港地區民間祀奉之神靈

香港地區民間祀奉之神靈，有原始神靈（如：天神、山神、土地、三山國王）<sup>15</sup>，道教神靈（如：原始神靈之北帝、太歲，及系統化神靈之黃大仙、八仙），佛教神靈（如：觀音、地藏、濟公），聖賢名宦神靈（如：民間祭祀，之候王、車公、周王二公），及國家祀典神靈，即民間有較大影響力之神靈，經改造而進入國家祀典者（如：關帝、龍母、天后、北帝、洪聖、觀音）。

此等神靈，有為政府鼓勵祀奉者（如：天后、關帝），有來自廣州府屬鄰近地區（如：洪聖、龍母、玄壇、八仙、黃大仙），有來自潮汕地區（如：觀音、北帝、綏靖伯、姚大聖母、三山國王），有自惠州入遷者（如：譚公、魯班）<sup>16</sup>，或遠自閩浙地區遷入（如：車公），亦有本地誕生者（如：候王、周王二公）。

香港居民所祀奉之神靈因應其生活及職業而有所不同。居於新界農村者，多祀天神、土地、社稷、財神、關帝、太歲、文昌、魁星、北帝、譚公、觀音、金花、奶娘等神靈。城市之商人，多奉關帝、太歲、文昌、觀音、魯班、包公、財帛星君、三山國王等；而漁民則供天后、洪聖、龍母、北帝、譚公、魚頭大王、或把港大王。<sup>17</sup>

<sup>15</sup> 有關三山國王之祭祀，詳蕭國健與林天蔚，《香港前代史論集》，頁 295-306，台灣：商務印書館岫廬文庫。

<sup>16</sup> 有關譚公及魯班之祭祀，詳蕭國健，《香港前代社會》，頁 114-115 及 119，香港：中華書局。

<sup>17</sup> 有關天后之祭祀，詳蕭國健，《香港前代社會》，頁 112-114，香港：中華書局。

魚頭大王，於香港未有廟宇專祀，只於大嶼山大澳各廟為配祀。大嶼山沙螺灣之把港大王廟主祀洪聖，惟大澳石仔 之把港小廟則主祀華光。

### 傳統神靈之入遷及被供奉之原因

香港區內之神靈，其入遷及祭祀，有下列之原因：

1. 隨入遷者遷入：入遷者希望借助神仙之力，駕馭自然及人事，擺脫苦困，使生活平安（故祀奉北帝、洪聖、太歲等神靈），科第如意（故祀奉文昌、魁星等神靈）。有的因離鄉別井，出發前例必往原居地之主廟膜拜，求其香火、神符或神像同行，希望神靈保佑。定居後，生活安定，遂籌資建壇、祠或廟。
2. 隨貿易者遷入：入遷之貿易者與其同行者有組織神會，藉著堅強之社群團體，通過共同供奉之神明，作為團結之象徵（如漁民供奉天后或洪聖；惠潮石匠供奉譚公及三山國王；三行供奉魯班）。<sup>18</sup>
3. 政府鼓勵及軍人傳入：如洪聖、天后及關帝，祀奉者收自重、團結及互相約束。
4. 因天災而引入：開埠初期，衛生設備欠善，遇有疫患時，多自外地迎神來港坐鎮，消災驅妖，後且為之立廟（如三太子及綏靖伯）。<sup>19</sup>
5. 本地誕生：借助成仙之力，使賢者得為神仙，入遷者初居異域，生活艱苦，為其排難解紛者，遷民對之例必感恩戴德，並為之建祠崇祀（如車公、候王、周王二公等）。
6. 因國內政府之禁祀而避遷香港地區（如黃大仙及齊天大聖）。<sup>20</sup>

此等神靈各有其侍神，所行之崇拜儀式，多採道教禮儀，惟人多稱「信佛」。

<sup>18</sup> 此等神靈被稱作行業神，或稱行神。

<sup>19</sup> 三太子及綏靖伯二神皆因香港甲午大疫而遷入。蕭國健，《香港歷史與社會》，頁 57，台灣：商務印書館。

<sup>20</sup> 有關民國初年中國之神靈禁祀，詳國民政府內政部警字第一三號函之內政部的神祠存廢標準令。見附錄。

## 神靈之祀奉與祭祀

香港民間之神靈，除有於家中神台上供奉外，亦有另建祀所。區內奉神或修真之地有：

1. 廟或宮：「廟」為民間祀奉俗神之場所，「宮」為道教神靈祀奉之場所，香港地區兩者已混合（如：天后廟、天后宮；洪聖廟、洪聖宮）。
2. 祠：祖先祭祀之所，俗稱祠堂<sup>21</sup>；地方先賢之有德於社會者，亦得供奉祠內（如：福德祠、報德祠）<sup>22</sup>。
3. 壇：露天神壇，多呈「安樂椅」形，如土地及社稷神位。
4. 寺、庵、蓮社、精社：「寺」為和尚修行場所；「庵」為尼姑修行場所；「蓮社」為居士修行場所；「精社」則為規模較小之修行場所。
5. 觀：道士之修行場所。
6. 唯民間統稱神靈祀奉之場所為「廟宇」（TEMPLE）<sup>23</sup>。港人對宗教信仰向來自由，遇有廟宇或神靈祀奉之處，多燃香膜拜，甚少留意該處所祀奉者為佛教神靈、道教神靈，或為民間祀奉之俗神。

神靈祭祀之時間亦有習俗，每年年初求神許願，年中拜神保平安，及年尾還神。此外，每年神誕亦有祭祀，或遇事時求神庇護。有等地區亦有辦太平清醮。<sup>24</sup>

<sup>21</sup> 有關祠堂之種類、功能及形制，詳蕭國健，《香港前代社會》，頁 155-159，香港：中華書局。

<sup>22</sup> 中國古代，於每一鄉鎮，例建報德祠，供奉地方先賢或名宦之有德於社會者。香港新界上水巡府街，原有報德祠所，供奉倡議展界之周(有德)王(來任)二公，惜於二十世紀中葉毀於火，遺址今建大廈，內之周王二院有限公司，仍供二公神位。

<sup>23</sup> 九龍之赤松黃大仙祠，今人多稱其為黃大仙廟，地鐵站內指示亦稱黃大仙廟，英文作 WONG TAI SIN TEMPLE。

<sup>24</sup> 蕭國健，《香港前代社會》，頁 86-97，香港：中華書局。

一般之祭祀儀式甚簡，首先於拜桌上陳設祭品，拜神時用三牲水果，禮佛用花果，繼點燈及香燭，敲鐘鼓請神，隨即跪拜、獻酒食、奠酒，稟神或求神，問杯或求簽，及化寶，其後獻茶、奠茶、及送神，最後禮成。

神靈之祀奉，除為對其信仰，或對之祈求許願外，祀神亦有其社會意義。舊日社會，人們生活單調，工餘時間會在廟宇聚會以調劑生活。遇事求神助，於神前共商解決，以求心安。神誕日，利用建醮、演戲、搶花炮等活動，作為慶祝及娛樂。每年神誕日熱鬧的慶祝儀式，及各區所辦之太平清醮，可作明證。

### 結語

香港地區民間信仰的祭祀，已成為現今社會一種重要活動，各界且有神會之組織，以便舉行祭神及酬神儀式；每年各神誕及太平清醮所舉行之儀式，甚為隆重，有等且成為社會之重要活動，除信士參予外，官方人士亦例有出席，外來人士亦多前往參看，共同慶祝。